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韶关市优能长豪石油有限公司加油站新建项目安全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2年7月1日
现场勘查人员	刘彩、赵飞云	现场勘查时间	2022年5月17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刘彩	项目组成员	赵飞云、林文海、肖云玲、熊昆
报告编制人	刘彩、赵飞云	报告审核人	劳业来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李福春
项目简介			
<p>(1) 项目情况</p> <p>拟建设的长豪加油站主要从事汽油、柴油的零售业务，柴油的闪点高于60℃，不属于《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内的危险化学品，其销售的汽油属于《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内的危险化学品。长豪加油站拟设置3个50m³（其中汽油罐50m³×2个，柴油罐50m³×1个）和1个25m³（汽油）的双层埋地油罐，油罐总容积为150m³（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总容积），设置3台6枪加油机，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中3.0.9的等级划分，长豪加油站属于二级加油站。</p>			
<p>(2) 项目评价结论</p> <p>韶关市优能长豪石油有限公司加油站安全评价报告是根据该项目在可行性研究阶段提供的相关资料，结合国家现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规章及规范，运用多种安全评价方法，定性、定量分析该新建项目可能存在的各种危险、有害因素及其危险、危害程度，对加油站等系统、各类事故的防范提出了安全对策措施及建议。企业在设计、施工和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采取完善的安全卫生措施，其安全条件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安全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的要求，其风险能控制在可接受的程度，符合安全条件的要求。</p>			

长豪加油站现场勘察影像：

